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五楼会议室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 (1) 会议通知发出时间:2018年4月18日;
- (2) 会议通知发出方式:书面及通讯方式。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会议时间:2018年4月24日15:00;
- (2) 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大楼五楼会议室;
- (3) 会议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3、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 (1) 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宏先生;
- (2)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

5、会议召开的合法性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及其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

经监事会认真审议，因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同意公司按照《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有关规定，待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将由 3.69 元/股调整为 3.49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3、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依据当时有效之《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因公司考核业绩不达标，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99.84 万份进行注销，将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23.2 万份进行注销，将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48.96 万股进行回购并注销，符合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注销股票期权的决议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